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5-024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民主表决,选举仇宝瑞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并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刘占成、刘君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职工监事的比例不低于监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一日

附件:

仇宝瑞个人简历:

仇宝瑞,男,199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东北大学,理学硕士学位。现任康达新材料集团后勤部部长兼大数据中心主任。

仇宝瑞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8,905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亦不存在关联关系。仇宝瑞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5-023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第七期)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303,400,000股,其中公司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1,950,427股,该等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表决权,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301,449,573股。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于2025年1月25日刊登了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2月10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五星路707弄御河企业公馆A区3号楼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王建祥;

7、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大会的公司股东及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共计92人,代表股份93,024,4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30.8590%。

(1)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的股东和委托代理人共计8人,代表股份90,383,7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9.9830%。

(2)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84人,代表股份2,640,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8760%。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通过现场的方式参加会议并进行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1 选举王建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7,83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7%,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20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35%。

1.2 选举姚其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7,81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7%,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19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32%。

1.3 选举刘丙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7,814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7%,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193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32%。

1.4 选举宋兆庆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7,713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6%,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09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16%。

1.5 选举程树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7,86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7%,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24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40%。

1.6 选举陈宇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7,92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8%,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29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50%。

1.7 选举杨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8,01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9%,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39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65%。

1.8 选举邱军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8,11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80%,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49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81%。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2.1 选举范宏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7,71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6%,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09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15%。

2.2 选举肖国兴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7,71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6%,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08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15%。

2.3 选举李静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7,718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6%,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097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16%。

2.4 选举江朝抒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7,962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8%,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34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56%。

2.5 选举张姗姗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8,017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9%,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396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65%。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3.1 选举刘占成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8,018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9%,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397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66%。

3.2 选举刘君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获得的选举票数为92,148,01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99.0579%,当选。

其中,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的选举票数为5,212,389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总数的85.6064%。

4、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第六届董事会成员薪酬或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2,508,2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451%;反对50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19%;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5,572,5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221%;反对50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792%;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7%。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第六届监事会成员薪酬或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2,510,0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470%;反对50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00%;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5,574,3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5517%;反对50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496%;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7%。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2,591,2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43%;反对15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67%;弃权27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99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5,655,5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8853%;反对155,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5473%;弃权278,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674%。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2,582,6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251%;反对42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19%;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5,646,9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7440%;反对429,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572%;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7%。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2,587,2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300%;反对43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667%;弃权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5,651,5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8196%;反对43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295%;弃权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09%。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574,3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415%;反对19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64%;弃权22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02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5,664,7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0364%;反对19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2831%;弃权224,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805%。

表决结果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周峰律师、韩明强律师

3、结论性意见:康达新材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康达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临2025-007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熊剑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熊剑峰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要求。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熊剑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附:熊剑峰先生简历:

熊剑峰先生,1984年生,大学学历,管理学学士和法学学士,曾任广西玉柴机器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玉柴东特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广西柳州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战略投融资部总经理,柳州市政府投资引导基金责任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柳州市创新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临2025-006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表决董事七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七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周云祥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期披露的《两面针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临2025-004)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本议案的7票,反对本议案的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熊剑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期披露的《两面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临2025-007)。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本议案的7票,反对本议案的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5年2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期披露的《两面针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5-005)。

同意本议案的7票,反对本议案的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临2025-005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2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2月27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广西柳州市东环大道282号本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27日

至2025年2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无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1.01	《关于补选周云祥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或详见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述平台披露的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六)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49	两面针	2025/2/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1、登记手续 社会公众股股东登记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代理人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上述登记办法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的参会权利。

2、登记时间 2025年2月20日,上午9:00-12:00,下午2:30-5:0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如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授权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3、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4、电话:0772-2506159,传真:0772-2506158

5、地址:广西柳州市东环大道282号,邮编:545006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2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1.01	《关于补选周云祥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临2025-004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周云祥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认为周云祥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要求的董事任职条件,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云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附:周云祥先生简历

周云祥先生,1985年生,大学学历,管理学学士,曾任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东支行负责人、科技支行行长、投资理财部总经理,广西柳州市金融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西柳州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临2025-003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董事长林钻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到龄退休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职务。辞职后,林钻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林钻煌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未导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及新任董事长选举等相关工作。

林钻煌先生长期在两面针工作,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两面针品牌的创立和发展,产业布局、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等方面付出了极大的精力和心血,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林钻煌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5-017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为云南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24年10月25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昆明分行申请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为保障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销售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同意销售公司向光大银行昆明分行申请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并同意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关于云南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昆明分行申请1,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暨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9)详见2024年10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4年11月14日,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担保进展情况

销售公司于2025年2月7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以下简称“授信人”)签署了《综合授信协议》(编号:CEB-KM-1-09-99-2024-007)。该协议项下授信人向销售公司提供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最高授信额度的有效使用期限为从2025年2月7日至2026年5月6日止。天然气公司同日与授信人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保CEB-KM-1-09-99-2024-007),天然气公司向授信人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在公司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销售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天然气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云南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MA6N5A0Y1Q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事处新加坡工业园II-6号地块云电投电力装配工业基地综合办公楼2-201

法定代表人:唐聪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05月08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燃气经营(仅限于城市中生产生活使用、不做化工原料等非燃料用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物资供销;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工程管理服务;特种设备出租;天然气销售(危险化学品、涉氨制冷业及国家限定违禁管制品除外;不得在区内从事限制类、禁止类行业);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天然气公司持有销售公司100%的股权。

销售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销售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4年9月30日/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经审计)
总资产	16,607.72	12,711.79
负债总额	12,365.29	8,146.6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净资产	4,242.44	4,565.19
营业收入	65,157.09	48,425.54
利润总额	-306.66	912.21
净利润	-334.76	685.38

四、本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

授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1.被担保的主债权

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依据《综合授信协议》授信人与受信人签订的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保证范围内,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整。由此而产生的本合同约定的担保范围内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所有应付款项,保证人均同意承担担保责任。

2.保证方式

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

本合同项下担保的范围包括: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

4.保证期间

《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含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86,873.38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27.16%;公司(含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进行的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云南省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署的《综合授信协议》(编号:CEB-KM-1-09-99-2024-007);

2.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保CEB-KM-1-09-99-2024-007)。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88370 证券简称:丛麟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2

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丛麟科技”)于2025年2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黄玉光为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黄爽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总裁宋乐平先生提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玉光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其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聘任黄爽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并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黄玉光先生、黄爽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附件:简历

黄玉光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化学工业专业学校化工机械专业,大专学历。1985年7月至1997年7月任职于上海吴泾化工厂;1997年7月至2003年9月担任上海明华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3年9月至2014年12月担任上海洁申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历任上海天汉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现任丛麟科技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玉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黄爽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7月至2008年6月担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2008年7月至2015年7月担任上海亚同环保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兼董事长助理;2017年10月至今担任丛麟科技战略投资中心总监、人事行政中心总监;现任丛麟科技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爽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707 证券简称:健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5
债券代码:113579 债券简称:健友转债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氟维司群注射液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健友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友股份”或“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NMPA”)签发的氟维司群注射液5ml:0.25g的药品注册证书(药